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出售公司房产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和资源配置,减少维护成本,提高资产使 用效率,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工大高科") 拟出售一套闲置房产,出售价格为660万元(含税)。本次交易预计产生的利润 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%以上,且超过100万元。
-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,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 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。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 过,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- 本次出售资产相关事项尚需交易双方根据合同约定完成款项支付、产权 交割等手续后方能正式完成,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 因素的影响,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 慎决策,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(一) 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

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和资源配置,减少维护成本,提高资产使用效 率,公司拟出售一套闲置房产。通过处置该资产,可有效盘活存量资源、提升资 产整体运营质量、回笼流动资金、增强资金使用的灵活性。经双方平等协商、确 定本次交易价格为660万元(含税),较账面价值显著溢价471.85%。本次交易 预计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%以上,且超过 100 万元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,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(二)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,无需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(一) 交易对方情况

姓名	吴某某
主要就职单位	已退休
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	□是□□否

- (二)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资信状况良好,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。
- (三)除上述交易关系外,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 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- (一) 交易标的名称和类别
- 1、交易标的名称: 合肥市人工湖路西侧金安桃李园 E-6 幢 105~305 室
- 2、交易类别: 出售资产
- 3、交易标的权属证书证号:合产110144390号
- 4、房屋建筑面积: 222.59 平方米
- (二) 交易标的的具体情况
- 1、运营情况说明

公司于 2010 年购置上述房产,原值为 230. 25 万元;截至 2025 年 10 月,已 计提 189 月折旧。房产状况良好。

2、权属情况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交易标的产权为工大高科单独所有,交易标的产权清晰, 不存在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,不存在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 冻结等司法措施,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3、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

标的资产名称	合肥市人工湖路西侧金安桃李园 E-6 幢 105~305 室	
标的资产类型	非股权资产	
标的资产具体类型	☑房产及土地 □机器设备 □债权 □资产组	
	□其他,具体为:	
项目	2024年12月31日	2025年10月31日
账面原值	230. 25	230. 25
己计提的折旧、摊销	108.76	114. 83
减值准备		
账面净值	121.49	115. 41
以上数据是否经审计	□是□否	

注: 上表交易标的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0月31日,未经审计。

四、交易标的定价情况

(一)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

本次交易定价以标的区域同类房产近期成交价、周边配套资源影响及第三方 市场调研数据为核心依据,结合资产账面价值,综合锚定公允价值,确保定价公 平、公正、合理。

(二)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、定价情况

1、标的资产

标的资产名称	合肥市人工湖路西侧金安桃李园 E-6 幢 105~305 室
定价方法	☑ 协商定价
	□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
	□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
	□ 其他:
交易价格	☑ 已确定,具体金额(万元):660
	□ 尚未确定

(二) 定价合理性分析

本次交易定价基于标的区域同类房产近期成交价、周边配套资源价值及第三 方市场数据锚定的公允价值,经双方平等协商确定,充分体现资产市场价值,程 序公允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出售方(甲方):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方(乙方): 吴某某

1、房屋基本情况

出售方所售房屋坐落于: 合肥市人工湖路西侧金安桃李园 E-6 幢 105~305室。产权证明文件所载建筑面积为 222. 59 平方米,该房屋结构为混合。

2、确认转让价格

该房产转让总价款为:¥6600000.00元(大写:人民币陆佰陆拾万元整)。

- 3、付款方式:
- (1) 定金¥: 500000.00元(大写:人民币伍拾万元整),购买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当日内将定金支付给出售方。
- (2)购买方于过户前将剩余购房款¥: 6100000.00元(大写:人民币陆佰壹拾万元整)以房管局指定银行托管的方式支付出售方。
 - 4、房产交付: 出售方应当于收到全部购房款当日将该房屋交付给购买方。
- 5、违约责任: 买卖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,因任何一方违约,守约方以诉讼形式向违约方主张权利的,违约方须承担守约方所支出的诉讼费、保全费、执行费、律师代理费及交通费等相关费用。
 - 6、合同的生效:本合同自买卖双方签字(盖章)之日起生效。

六、出售资产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符合公司优化资产结构、提升存量资产运营效率的整体原则,通过合理处置闲置资产,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,减少不必要的资产持有成本,同时回笼流动资金,增强资金使用的灵活性。本次资产处置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。交易严格遵循公允定价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本次拟处置的闲置房产成交价为660万元(含税),经公司初步测算,

比账面价值溢价 471.85%, 预计将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。上述交易对应的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 2025 年度损益的影响,最终以年度审计报告为准。

七、风险提示

本次出售资产相关事项尚需交易双方根据合同约定完成款项支付、产权交割等手续后方能正式完成,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,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